

# 南 洋 新 话

孙然 著



## 目 錄

題記	一
華僑旅居南洋的發展	二
蜀、巴人南移入越	五
百越的祖先は仙女說	七
安陽王殺女的民間傳說	九
越人的「斷髮文身」	一
刺花疑發源於南洋	四
關於翁仲	七
南洋的紅壤和「赤土國」	一〇
法顯留居印尼的年份	一三
馬六甲鄭和遺迹	一五
關於海峽殖民地	二七

獅子城和海城

三一

新加坡的初期居民

三三

亞歷山大和孔雀王朝

三六

亞歷山大之謎透視

三九

新加坡的命名

四一

馬來人和馬來族

四四

非洲黑人到東方

四六

馬來人到達非洲

五二

誰先送黑人入中國

五五

馬來人製劍早於中國

五八

中國劍在武器中無地位

六〇

銅鼓文化與南洋

六三

巨石文化的美感

六五

茄子胡椒之類

六七

香料雜談

六九

漫談橡膠和錫

七三

南洋人入廁的習慣

七九

「沙爹」之類

八一

南洋的風雨茅廬

八三

從頭髮牙齒說到巫術

八五

會生孩子的星、馬

九一

時遷盜的報曉雞

九三

越南的鱉殼神廟

九六

韓愈沒有趕走鱗魚

九八

馬來亞之虎

一〇一

可供遊獵的馬來亞鳥類

一〇四

## 題記

編集了幾十篇短文，題名「南洋新話」，在付印之前，還要說幾句話，作爲題記。

我沒有到過南洋，但對於南洋很嚮往，倒不是什麼蕉風榔雨吸引着我，而是由於南洋有千萬的僑胞，令我懷念。他們都在辛勤地生活着，有的已經歷了好幾個世代。在家鄉的風雨之夜，燈光之下，一家相聚，會懷念到遠方的親人，也會談到遠方的風物，那種感情，深厚而又自然。我在工作之後，深夜歸來，市聲未靜，電燈倍明，展紙伸筆，獨坐桌前，要想談談南洋，也就懷着這樣的感情。

這樣的談話，可以不必要有什麼根據。我的短文，也是這樣，所以並沒有什麼學術上的價值，只是故園的人，想到了遠方的親人，才引起的隨談罷了。印成一書，就可把這份感情寄到南洋去。其中也許有說得不對的地方，我想是不會予以哂笑的。

這是「新話」的一個意思。另一個意思是，有些話確是別人沒有說過的。總之，倘能有一點談助的作用，那就是我最大的滿足了。

一九六〇年三月

## 華僑旅居南洋的發展

南洋地區，華僑最多。他們是怎樣聚居起來的？我常和一位朋友談到這個問題。我們共同得到了結論，認為必須從發展觀點看，須要聯繫的方面，非常廣泛。過去有許多談華僑的著作，它們往往不能自圓其說。

有的說，南洋資源豐富，容易生活，中國人肯吃苦，他們去南洋的，大多是貧苦農民，因為在國內不易生存；還有是後來出現了「賣豬仔」，因此有大批華僑「過番」，等等。我以為這只抓住了一點或一個階段。

有的還談到宋末、明末的遺民，爲了逃避異族迫害而南移的事實。

這當然也是一面。如果一條一條臚列起來，可以寫出許多條這類的原因。

然而基本的線索是什麼？我們是不是可以抓到一個綱領來看這個問題呢？

我想，首先要採取發展觀點。在最早期的民族南移以及民族對流的事實，是不可忽略的。在中印半島、馬來亞、印尼各島、菲律賓以及中國南方，有同一型的陶器出土，而且

人種學者已證明了民族（種族）對流的事實。這與印度不相干。到了二三千年前，中國就居於文化最發達的地位，同時，印度文化也發達。文化總是從高處向低處，於是形成南洋的「印度化」時期，因為當時印度人的殖民，兼用宗教、政治力量。但中國文化和印度文化就在那裏相遇了。中國移民並沒有用宗教、政治力量，可是憑著中國文化的力量，就在那裏站住。

在民族南移的過程中，還不能出現「華僑」這一概念，只有在當地形成了最初的民族國家，後至的中國人才成爲華僑。這年代已非常久遠，不易確實論定。

中國的華僑基本上是上承祖代的移民淵源，以同鄉、親族之誼而繼續前往，來經營他們早已存在的事業。這些人是主流。最早的航海商人，憑著中國文化的培養，以及中國文化的支持，才能在那裏落足，對當地的開拓大有幫助，爲當地政府和人民所歡迎。這些人也還是散居的「散戶」。

南洋當地政治形勢的變遷，是個重要因素。他們並不能隨便去那裏作定居中心。他們並不去取得政治統治權。當南洋當地最有規模的王國建立時，他們就必然地以這一政治中心爲居留中心。那就是著名的室利佛逝（三佛齊）王國，即今蘇門答臘的巴鄰旁。這也是當時東西洋交通的要港。

當滿者伯夷王國統一南洋各地，成爲最大王國時，政治中心移往東爪哇，於是東爪哇又出現了新的華僑居留中心錦石。以後又有麻拉加王國等等。西方勢力來後，政治形勢發展，聚居中心也發展。

大家承認，談南洋不能忽畧華僑的經營；反轉來看，那麼談南洋華僑，就不能忽畧南洋政治的變遷史。當然，這還要從經濟基礎出發。這些問題，還有待於我們探索，才能加以系統化。

## 蜀、巴人南移入越

現在，以朝代爲正統的歷史觀念，還在繼續發生影響，要它改變舊觀，是不容易的，但積以時日，就會把概念廓清。

例如趙佗的自立爲南粵王，爲敘述便利起見，總以爲漢文化南移的開始。其實那時還沒有漢族出現哩。以後漢武帝時馬援南征，統一南粵，將越南之地歸入版圖，或可相當。

如果說，北方文化南移自趙佗始，也不相稱。當時趙佗的勢力曾達於越南；然而在趙佗之前，已經有四川的民族進入。正史上却沒有注意這件事。這就是周代的「蜀」和「巴」。周武王進攻商都時，曾會合了許多部落，「蜀」「巴」也在其中。

但是「蜀」並不是在今之四川，而是在今漢水上游，陝西境內的漢中。「巴」也還在漢水中游，今湖北境內的襄樊、老河口一帶。到周天，他們已向西南移動，「蜀」到了今之成都地區，「巴」到了今之重慶地區。後來秦軍攻四川，就分兩路，一攻「巴」，一攻「蜀」，將巴、蜀之地，歸入秦版圖。實際上「蜀」和「巴」已經混合在一起。而且，有

一部分的「蜀」、「巴」人，已經再向南移，到了今貴州的西南部，又到了今越南，大約也就在春秋戰國時期。他們的祖居之地為秦所滅，所以秦是他們不兩立的死敵。

那時的浙江、福建、兩廣、江西南部、湖南南部、貴州南部、雲南東南部，總稱是越人的地區。當秦軍將領趙佗等入嶺南時，「蜀」、「巴」人也到了今貴州、廣西、雲南的邊境地區，這裏也是越地。而且，他們的行動更快，得地理之便，直入越南，到達今越南中部的峴港地區，即秦代的象郡（這大約就是中國境內民族南移南洋的路線之一）。他們的首領原是「蜀」王子，這時就自立為安陽王。

趙佗在珠江地區剛剛立定腳跟，得悉就去攻他，但吃了敗仗，只得講和。秦亡之後，趙佗再去進攻，直抵象郡，安陽王失敗，浮海而去。這時趙佗才自立為南粵王。

這段經過，「史記」不載，却見於「水經注」。然而越南史中也有，不知是不是徵引中國著作的，有些令人懷疑。

最近讀到一則民間傳說故事，不免驚奇，這則傳說故事，竟和「水經注」中的記載，幾乎完全相同。原來「水經注」中所引用的資料，本是神話性質；大抵這則民間傳說故事正是這樣，才所以流傳。如果能夠證明確是一向流傳在越南民間的口頭，那就非常可靠了。中國境內民族向南洋移動，又多了一條重要資料了。

## 百越的祖先は仙女説

越南の古代史、是自涇陽王記起的。鴻濛之世、自無可說、以人物爲準、涇陽王是第一個。在這之前、當然還有神話。

涇陽王這個名稱、是中國化了的。這是由於越南古代修史的人、接受中國文化的緣故嗎？倘這樣看、是把問題簡單化了。這中間顯然與民族南移是有關的。

涇河在今陝西。涇陽王據說就是炎帝神農的後裔。我們知道周人在今陝西發展起來的、他們從事農業、似乎比殷商更有辦法些。「周」字即「田」的原形、說他們是以種田爲特出本領的民族。涇陽王以「涇」字取名、又說是神農後裔。當時在今陝西境內、有一文人到了南方、以擅於農耕、自稱爲神農之後、非不可能。

涇陽王的兒子是貉龍君、據傳說是涇陽王娶洞庭之女而生的。這可以理解爲、當涇陽王南移的時候、曾首先到達今湖南境內、和當地女子結婚。據傳說後來貉龍君又娶帝來之女、生了百子、這就是百越的祖先了。這說明貉龍君又與當地女子結了婚、而且不止一

個，南方有很多母系氏族部落，遇到了北方的男系中心部落，由於生產力的發展，而漸轉化為男系中心社會。或說是貉龍君娶了仙女，才生百子，成為百越部落的一百個首領。這是對於古代衆多氏族團體的認識的反映。所謂貉龍君的「貉龍」，不過是氏族圖騰；而「仙女」或「洞庭女」，不過是母系氏族團體。

又據傳說：在一百個兒子中，最長的是「雄王」，有五十個兒子到了南方去的。那就是今越南之地了。

雄王傳了十幾代，後來才被自蜀、巴移來的安陽王所滅。安陽王之世，史稱「蜀記」。安陽王後來就被趙佗所滅了。

這樣看起來，大規模民族南移，既不是自趙佗開始，也不是自安陽王開始，簡直越南史一開始，就敘述到這一件事，而是在很久以前。

這些事實，可以證明近代史家治中國史的新論斷，即是中國史上黃帝與蚩尤之戰，黃帝與炎帝之戰，反映了北方蒙古種族和南方南洋系種族在大陸上碰了頭。黃帝是車戰民族，所以叫做軒轅黃帝。經過幾次的決戰後，南洋系民族就向南方折回，然而他們也帶了蒙古種血液，以及中原的文化。

追本溯源，是可以找到頭緒的。

## 安陽王殺女的民間傳說

安陽王敗走出海，據說是自溺而死的。見於「大越史記·外記」。

但越南人仍紀念他，在古螺城立安陽王祠，至今尚在。「蜀」「巴」人的後裔，有的在越南；有的却在南洋海外了。這當是合理的推理。

現在來說那則民間傳說神話故事。據「水經注」引「交州外域記」，是這樣說的：

「安陽王有神人名舉通，下輔武，爲安陽王治神弩一張，一發殺三百人。南越王知不可戰，却軍往武寧縣。……越遣太子名始，降服安陽王，稱臣事之。安陽王不知通神人，遇之無道，通便去。語王曰：『能持此弩者王天下，不能持此弩者亡天下。』通去，安陽王有女名媚珠，見始端正，珠與始交通。始問珠，令珠取弩視之，始見弩便盜，以鋸截弩訖，便逃歸報南越王。南越進兵攻之，安陽王發弩，弩折遂敗，安陽王下船，遂亡於海。」

「大越史記·外記」上說是趙陀遣他的兒子仲水，向安陽王去求婚，而爲安陽王接受

的。

那個民間傳說神話故事，情節上稍有不同，說是安陽王在修築古螺城，得到了金龜的一個趾甲，金龜對安陽王說，用他的趾甲做硬弩的扳機，發射定可百發百中。安陽王就叫高手匠人高魯。精心趕製了一張神弩，用大力士扳動，古螺城得有磐石之安。

趙佗每戰必敗。於是遣子仲水求婚，與安陽王女媚珠兩情相悅，得知了神弩的秘密，歸報趙佗，趙佗設計造假金龜趾甲，令仲水撫回盜換。仲水乘機盜取金龜趾甲扳機，與媚珠告別。夫妻情重，爲之悽然。趙佗發兵，攻安陽王，安陽王恃有神奇，懈怠設防，結果神弩無效，古螺城被攻破，安陽王騎馬載女而逃，在山林中遇到金龜顯身對他說：「坐在你背後的就是敵人；不能饒得！」安陽王拔劍殺媚珠，自己則投海而死。仲水追蹤而至，見媚珠屍體，痛不欲生，帶回古螺城安葬畢，就躍井而死。

現在安陽王祠前的那口井，據說就是當年趙佗之子仲水自殺的井。所以名爲「仲水井」。濱海的蚌，吃到了媚珠流入海裏的鮮血，才結成珍珠。凡採得的珍珠，撫回「仲水井」漂洗，色澤將無比瑰麗云。

這個故事是十分動人的，是一個悲劇，其情節不遜於「羅密歐與朱麗葉」。

## 越人的「斷髮文身」

蜀、巴人南移，中原人南移，看關於趙佗和安陽王的記載，就可作證明了。

這是一面倒之勢。可是有沒有越南人北移呢？也有，只是少。

關於南移問題，是相當複雜的。不過從此得到一個注意點，就是華僑之人南洋，勢必與此聯繫起來，這和別處的華僑情況不同。

這裏順便要談談所謂越人「斷髮文身」的風俗（穀梁傳上作「祝髮文身」，祝髮即斷髮）。

在周代，江南也還是越人之區。所以泰伯讓位，携弟到江南時，那裏還是「斷髮文身」的。司馬遷說：「斷髮文身」，是越人的風俗。但是我們並不是據了這一點，才說那時江南地區也是越地。越人這個名稱，最初只是指長江下游南岸地區，後來才擴展到南方。「越」是越過的意思，最初當是稱「于」。「于」字原意，大概也是越過的意思，後來出現「于越」這個名稱，就是指江南的越人，以區別於其他地區後來發現的閩越、西甌、越、南越等。這是一個很明顯的痕迹。泰伯在江南建立吳國後，太湖流域的越人才中原化

起來。吳、越也就分稱了。

然而「斷髮文身」，只是文化較落後時期的風俗，並不是越人所專有。

「文身」即是在身上畫花或刺花。古代中原也是這樣。只要看漢字「文」字的來源可知。「文」字的古體與今體相似。上面一點表示頭，下面相交兩筆表示雙足，中間一個三角形表示胸部。是一個人的像形。只是今體的「文」，在三角形中，已經取銷了一點，古體的「文」是有一點的，那就是「文身」，表示在胸前畫花或刺花。以六書來論，它是像形，又是指事。並不像從前的人解釋爲「胸有點墨」之意。「文」字經我們的祖先創造出來時，來源指是「文身」，可見中原地區，早有「文身」之俗；爲了方便起見，大抵也要斷髮。周秦時期，中原人早把頭髮留起來了，看見江南人「斷髮文身」，就大驚小怪，也可算是數典忘祖。所以「文身」之俗，只能是表示文化比較落後的標誌。但在當時來說，就是越人的標誌了。

除黃河流域的中原之外，南方各地，的確是比較落後得多，在重山峻嶺和廣闊河流之外的南方，都稱爲越人，那該是從江南叫起的。當初之意，大抵是指他們本住中原，不知在什麼時候越過去的，看作是一家人。

有的外國學者說，南洋人另一個來源是中國的浙江。如果指的是越人，那就接近事

實；如果是指越人係自浙江南移的，那就不對。

越人原是當初的泛稱，所指地區，是非常廣大的。